

抄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 函

地址：110014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
5段17號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各
內外勤單位

承辦人：巡佐葉俊傑

電話：02-27234988

傳真：02-27238327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警信分行字第1123066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電子信箱：dog602001@police.
taipei

主旨：本分局六張犁派出所預計於112年12月2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搬遷至新址辦公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旨揭駐地訂於本（112）年12月21日起完成搬遷至新址（臺北市信義區嘉興街301號）辦公，警用電話及自動電話等聯絡方式不變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副本：

分局長陳炯志